

万源市国家储备林及乡村振兴产业发展项目（2024年度营造林）（项目名称）施工 / 标段

招标公告

5117810023035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万源市国家储备林及乡村振兴产业发展项目（2024年度营造林）（项目名称）施工/标段已由万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万发改行审争【2022】198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万源市真硒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贷款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万源市真硒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1.2 本招标项目由万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机关名称）核准（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万发改行审争【2022】198号）的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首盛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万源市竹峪镇、永宁镇、石窝镇等乡镇。

2.2 建设内容及规模：营造林 30554.3 亩；包括集约人工林栽培 508.3 亩（含通道绿化折算面积），现有林改培 18972.9 亩，中幼林抚育 11073.1 亩；营造林辅助设施：水池 7 口，宣传标牌 2 块。

2.3 招标范围：本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示范围内全部工程。

2.4 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

2.5 标段划分：施工 1 个标段。

（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及投资额、计划工期、招标范围、标段划

分及标段投资额等)。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3.1.1 资质条件：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并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单位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1.2 业绩要求：

近年（\_\_年\_\_月\_\_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少于3年）（多项选择： 已完成  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施工）不少于\_\_（1至3个）个类似项目。  
类似项目是指：\_\_\_\_\_。

无业绩要求。

#### 3.1.3 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资格：市政公用工程(注册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具有省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业绩要求），须为本单位人员（若为联合体投标，须为联合体牵头人人员）。

园林绿化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资格：\_\_\_\_\_（职称级别）专业技术职称，\_\_\_\_\_（业绩要求），须为本单位人员（若为联合体投标，须为联合体牵头人人员）。

3.2 本次招标  接受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_\_\_\_\_。

3.3 各投标人可就上述 1个（具体数量）标段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年07月18日 开始登陆： 全国公共资源

交易平台（四川省）（网址：<http://ggzyjy.sc.gov.cn>）—“登录”—“交易主体”—“建设工程”，通过数字证书免费下载招标资料（招标文件、技术资料等）。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达州市（州））（网址：<http://www.dzggzy.cn>）—“登录”—“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通过数字证书免费下载招标资料（招标文件、技术资料等）。

4.2 招标人不提供招标文件获取的其他方式。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08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递交经投标人数字证书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和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公告发布的其它媒介名称）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万源市真硒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达州市万源市太平镇驮山北路184号  
邮 编：635000  
联 系 人：王老师  
电 话：0818-8628789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网 址：/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招标代理机构：\_\_\_\_\_ / \_\_\_\_\_

招标代理机构：首盛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575 号中海国际中心 J 座 1210 号

邮 编：610000

联 系 人：周老师

电 话：028-83357172

传 真：\_\_\_\_\_ / \_\_\_\_\_

电子邮件：\_\_\_\_\_ / \_\_\_\_\_

网 址：\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 \_\_\_\_\_

账 号：\_\_\_\_\_ / \_\_\_\_\_

2025 年 07 月 17 日

注：

(1) 若划分标段，则填写标段序号；若划分为两个及以上标段，应分别明确各标段的具体内容、划分情况。

(2) 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应是国家对投标人资质的强制性规定。不是国家规定必须具备的资质，不得作为资质要求。

(3) 招标人对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要求，设置的投资额、面积、长度等

规模量化指标不得高于本次招标工程相应指标，类似项目业绩的定义应明确，用语准确无歧义。

(4) 招标人要求投标人需具备的资质一个项目（标段）为一个，因特殊情况需要两个以上资质的，应当接受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且限定的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少于设定的资质个数。

